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PALADIN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95及642(優先股))

## 一家附屬公司感應系統科技有限公司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業績公佈

根據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八日發出之通函，Paladin Limited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一家全資附屬公司感應系統科技有限公司(「該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該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連同上一期間之比較數字如下：

###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	—
其他收入	<b>1,810,950</b>	309,071
研究和開發開支	<b>(3,476,524)</b>	(6,306,670)
行政開支	<b>(8,189,231)</b>	(7,334,885)
期間虧損	<b>(9,854,805)</b>	(13,332,484)
其他全面開支		
因換算境外經營業務而出現的匯兌差額	<b>(467,688)</b>	127,818
本期間全面開支總額	<b>(10,322,493)</b>	(13,204,666)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u>479,585</u>	<u>612,146</u>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1,289,050	2,356,914
銀行結餘及現金	<u>1,645,937</u>	<u>15,217,603</u>
	<u>2,934,987</u>	<u>17,574,517</u>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369,456	6,137,696
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	<u>52,865,586</u>	<u>57,546,944</u>
	<u>59,235,042</u>	<u>63,684,640</u>
流動負債淨額	<u>(56,300,055)</u>	<u>(46,110,123)</u>
負債淨額	<u>(55,820,470)</u>	<u>(45,497,977)</u>
資金及儲備		
股本	2,597,634	2,597,634
儲備	<u>(58,418,104)</u>	<u>(48,095,611)</u>
股東資金虧絀	<u>(55,820,470)</u>	<u>(45,497,977)</u>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 1. 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 2. 綜合財務報表列報基準

編製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僅為本公司管理層提供資料。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有鑒於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淨額為數約55,820,470港元及截至該日止期間的虧損約9,854,805港元，本公司董事已仔細考慮本集團日後之流動資金情況。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Paladin Limited已經同意提供足夠資金給本集團，在可見將來全面履行其到期財務責任。考慮到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供動用而未動用的銀行信貸融資及Paladin Limited經營業務所產生的現金流量，本公司董事認為，於可見將來，本集團將能夠於融資責任到期應付時悉數償還有關款項。因此，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 3. 主要會計政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原則編製。

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全年財務報表時所依循者互相一致。

於本中期期間內，本集團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若干新增及已修訂的準則、修訂及詮釋（「新增或已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採用該等新增或已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產生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增或已修訂的準則、修訂或詮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改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零年)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	嚴重高通脹及剔除首次採用者的固定日期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披露－轉讓金融資產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sup>4</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已修訂)	關聯方披露 <sup>5</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4號(修訂)	預付最低資金要求 <sup>5</sup>

<sup>1</sup> 適用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及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如適用)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

<sup>2</sup> 適用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

<sup>3</sup> 適用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

<sup>4</sup> 適用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

<sup>5</sup> 適用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的年度期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頒佈)引進有關金融資產分類和計量的新要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修訂)加入有關金融負債及取消確認的規定。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有屬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範疇內的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均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計量。尤其是，按商業模式持有而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債務投資，以及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的合約現金流量的債務投資，一般均於其後會計期間結束時按攤銷成本計量。所有其他債務投資及股本投資均於其後會計期間結束時按公平值計量。

就金融負債而言，主要變動乃與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有關。尤其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就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而言，因金融負債信貸風險有變而導致其公平值變動的款額乃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列，除非於其他全面收益呈報該負債信貸風險變動的影響會產生或增加損益的會計錯配，則作別論。因金融負債信貸風險而導致其公平值變動其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過往，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全部公平值變動款額均於損益中呈列。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早應用。

本公司董事(「董事」)預期，應用其餘新增及已修訂的準則、修訂或詮釋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4. 稅項**

由於本集團在兩個期間並無應課稅溢利，故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並無為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 **5. 折舊**

於期內，已扣除有關本集團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161,575港元(二零零九年七月一日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8,529港元)。

#### **中期股息**

本公司董事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任何中期股息。

####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公司已經計劃研究和開發數碼照相機、照相攝像機、監察裝置、影像捕捉及處理技術。計劃仍處於初步階段，暫時尚未為本公司產生任何收入。

#### **流動資金、財政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流動負債淨額約為56,000,000港元，而流動比率則為0.05。銀行結餘約為1,600,000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主要未償還負債為應付直接控股公司款項約53,000,000港元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約6,000,000港元。

本公司大部份資產及借貸均以港元或美元計值，因而可避免不利之匯率波動。鑒於港元與美元匯率之穩定性，董事認為本公司並無重大匯率波動風險，故並無就外匯風險進行對沖。

董事認為，直至本公司之股東資金水平回復正數，刊載本公司之資本負債比率並無意義。

####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並無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之重大事項。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重大投資。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僱用之僱員總人數為82人。彼等之薪酬乃根據市場情況而釐定。

## 發表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該公司的中期業績公佈可在聯交所的網站及Paladin Limited的網站(<http://www.paladinlimited.com>)覽閱。該公司之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Paladin Limited優先股持有人。

承董事會命  
主席  
羅晃

香港，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Paladin Limited之執行董事為羅晃先生及陳德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翁世華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朱培慶先生、呂蒂芬女士及郭偉志先生。